

(報二 經濟部新聞稿)

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4 日

## 研提「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」擴大適用 滿足與獎勵產業自我投資發展

行政院長蘇貞昌今(14)日在行政院會聽取經濟部「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」擴大適用進度報告時表示，排除產業投資障礙，打造友善投資環境是政府責無旁貸的任務，感謝經濟部與內政部等相關部會及各直轄市政府，共同協力規劃推動。

經濟部指出，現因應產業用地需求仍殷切，惟因本方案原適用範圍係以政府編定開發工業區或科學園區，且位於都市計畫範圍內，基準容積於 240%(含)以下者為限，為強化產業發展效益，該部將儘速研提擴大適用至非政府編定開發之都市計畫工業區(或產專區)，加速推動獎勵產業自我投資創新研發、工安環保改善及設備汰舊換新等，以符合產業期待。

經濟部表示，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，以提升容積率方式強化產業用地使用效率，以因應創新產業發展之時效需求，是政府排除企業投資五缺障礙中解決「缺地」重要政策，政府將務實穩定滿足產業發展需要，相信不僅鼓勵台灣內部投資，長期下亦能帶動其他國家對台灣投資，進一步促進台灣經濟發展。